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0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和2025年9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中期票据，并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7日和2025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和《格科微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025年12月23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26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科技创新债券注册，注册基础品种为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

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已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4月24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全称	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债券简称	26格科微 MTN002(科创债)
代码	102681617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6年4月24日	兑付日	2029年4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发行利率	1.95000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簿记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进出口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30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2日、4月23日、4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2026年4月24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1,874.95万元，同比上升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35.31万元，同比下降26.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87.22万元，同比下降30.14%。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2025年度经营和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22日、4月23日、4月24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相关法令，氦气已被纳入特定商品清单，清单明确规定，向欧亚经济联盟以外地区出口氦气，必须获得俄罗斯高级政府官员的特别许可。截至目前，上述法令已经生效，受俄罗斯氦气出口管制政策调整影响，公司在该地的氦气采购已受到一定影响，若后续政策未得到改善或未能取得相关出口许可与通关手续，不排除公司相关气体原料供应受限、生产排期调整、成本大幅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鉴于政策执行与审批周期尚存在不确定性，当前难以准确预估影响持续时间，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2026年4月24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注到市场出现关于氦气产品价格调整的传闻，经公司核实，公司针对不同领域客户的调价幅度存在差异，同时，氦气产品价格受地缘政治、全球供应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来价格存在回落的可能，提请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市场传闻，勿过度放大单一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网络信息甄别。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近三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已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1,874.95万元，同比上升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35.31万元，同比下降26.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87.22万元，同比下降30.14%。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2025年度经营和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公司代码：600487 公司简称：亨通光电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乔久华	个人原因	杨韵辉(独立董事)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672,041,359.5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亨通光电	600487	G亨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偉俊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2288号	
电话	0512-63430985	
传真	0512-63092355	
电子信箱	htgd@htgd.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光通信

光通信行业受益于国家整体网络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5G网络全面建设、千兆光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有序建设、东数西算工程持续推进、人工智能AI快速发展、生成式大型语言模型不断进化和加速迭代，新一轮人工智能AI浪潮正在席卷全球，AI发展拉动算力需求不断增长。当前，数字经济进入以算力为核心生产力的新阶段。

三大运营商2026年的资本开支计划中，算力网络建设依旧为行业重点投资方向。由此，预计我国通信网络传输能力的建设将持续推进，并带动作为算力基础设施的核心器件光纤和光模块的中长期稳健需求增长及产品升级。随着运营商重点增加了云计算、数据中心等方面的投资，多模光纤在数据中心、G.654.E光缆在长途干线的应用需求持续增长。

此外，全球数字化进程加速，各国不断强化对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欧洲、亚洲、东南亚、非洲、拉美等各海外主要目标市场区域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快速增长，全球光通信市场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二)海洋通信

深海科技在《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被正式列入国家未来产业发展重点。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提供高可靠性、高灵活度、高性价比、一站式海底光缆网络解决方案，助力建设通达全球的海洋国际通信骨干网络，推动全球数字经济可持续发展；主要业务场景包括新建海底光缆通信系统、油气平台海缆通信系统和综合海底科学观测网等，是深海科技的典型代表。

根据Submarine Telecoms Forum统计显示，在国际通信中，国际光缆发挥着巨大的作用。目前，全球99%的洲际通信数据流量通过海底光缆进行传输。据统计，全球40%的海底光缆已经逐步进入了使用生命周期的尾期，全球海底光缆已进入一个新旧更替的时期。随着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和突破，以深度学习计算模式为主的AI算力需求迅速增长，跨洋算力传输及海外宽带需求有望推动海洋通信业务加速发展，国际海底光缆建设有望迎来新一轮的建设高峰期。此外，从海洋通信行业格局看，在全球跨洋海缆通信网络系统中，主要只有四家被国际行业所认可的企业具备较强的跨洋通信网络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及跨洋海底光缆系统建设和集成能力。这四家分别为美国的SubCom，法国的ASN，日本的NEC，中国的华海通信。

公司攻克了海底光缆系统万公里光电传输、万米水深耐压及水密氢密技术、25年超高可靠性三大行业关键技术难题，研制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海底光纤、海底光缆、海底中继器与分支器等核心产品，是全球前四具备成熟的跨洋洲际海底光缆通信网络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和万公里级超长距海底光缆系统项目交付经验的唯一中国企业。持续突破海底光缆通信领域核心技术，在行业中率先推出了首个32纤对海缆解决方案及全系列产品。从6纤对、12纤对到最新的32纤对，相当于原本海底海缆是6个双向车道的海底高速，而现在直接升级为了32个双向车道的海底“超高速”通道。应用海缆空分复用技术可支持万公里以上的超长距离中继系统千万亿比特(Petabit)级传输容量，全系列产品具备20kV耐压能力显著提升系统可靠性，能够保证在8000米水深下稳定工作25年，可有效满足数字化高速发展带来的日益攀升的国际带宽需求。

(三)智能电网

随着“十五五”规划全面开启，我国以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为核心，紧扣智能经济、能源强国、未来能源及碳排放双控等战略方向，推动能源电力行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特高压电网已成为中国“西电东送、北电南供、水火互济、风光互补”的能源运输“主动脉”。此外，相对于普通线缆，特种线缆具有技术含量高、使用条件较严格、附加值高等特点，具有更优越的特定性能。目前，轨道交通、机器人、清洁能源、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领域都需要大量的特种电缆。随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制造业的大力发展，为特种电缆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

同时，在全球化的能源转型浪潮中，海外电网系统正迈入新一轮建设周期。在欧美等发达国家，智能电网技术的推广和应用，以及对老化电网基础设施的现代化改造，正在成为电网发展的新趋势。发展中国家的电网建设也蓄势待发，准备迎接新一轮的投资和建设热潮。

(四)海洋能源

海洋经济是海洋强国战略的基础和核心，海洋经济的发展对于拓展国土开发空间、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实施深海工程，提高深海进入、探测、开发、安全能力。《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将“深海科技”纳入新质生产力培育方向，标志着深海科技从技术探索向产业化应用的战略升级。深海科技概念涉及范围广，其核心范畴包括深海通信与材料、海洋新基建、油气资源开发、智能装备以及生态监测(海洋环境评估、水下监测网络)等。公司拥有完善的海上风电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能力，形成了从海底电缆研发制造、运输、嵌岩打桩、一体化打桩、风机安装、敷设到风场运维的海上风电场运营完整产业链。公司布局全球海洋能源市场。东北、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广东、海南、广西……公司的建设项目遍布全国；近年来，公司持续成功中标欧洲、东南亚、南亚、东亚、中东、中北美洲等海外项目。

随着《巴黎协定》提出2050年碳减排目标后，各国能源转型进程有序推进，全球新能源确定性需求持续抬升。此外，能源危机促使欧洲各国加速发展清洁能源，海上风电成能源转型重要方向。根据各个国家和地区对海上风电不断增长的信心，GWEC在《2025全球海上风电报告》中预测，未来10年(2025—2034年)，预计全球海上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超350 GW，到2034年底，海上风电总装机容量将超441 GW。此外，我国海岸线长，海洋资源丰富，海上风电行业发展前景广阔。随着国内海风资源开发逐渐向规模化、深远海发展，动态缆、超高压交流、柔性直流海缆需求有望显著提升。

公司创立于1993年，始终专注于在通信和能源两大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行业领先的光通信、智能电网、工业与新能源智能、海洋能源、海洋通信等产品与解决方案，具备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力，通过全球化产业与营销网络布局，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信息与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是智算互联和深海科技的典型代表。

2025年，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如下：

1、通信网络业务

公司聚焦新一代通信产业与核心技术的研发创新，提升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与集成能力，充分发挥新一代绿色光纤预制棒自主技术及成本优势，通过“光棒-光纤-光缆-光器件”光通信全产业链生态真正实现了光纤通信领域科技自立自强，进一步夯实了数字化转型的底座；集“产品-服务-运营”于一身，持续提升通信网络业务市场竞争力，不断提高通信网络产品与运营服务业务的市场占有率。积极拓展海洋通信，聚焦工业通信、全光网络互联等领域，加快布局新一代光纤通信，支持空天地海一体化网络互联建设；为客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与服务，共同创造万物互联、开启万物智联的新时代。

通信网络业务产业链

通信网络业务产业链

2、能源互联业务

公司聚力打造全球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通过加大技术创新与市场整合，持续加大特高压输电装备、直流输电装备、海上风电、海洋油气等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并以高端核心产品和装备为龙头，以系统成套解决方案和工程总包为两翼，实现从“产品供应商”向“系统集成服务商”转型，打造能源互联产业全价值链体系。

能源互联业务产业链

能源互联业务产业链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得益于国家海洋战略加速推进，公司紧抓海洋产业发展机遇，在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业务基础上，围绕海洋电力传输、海底网络通信与海洋装备、海洋工程等领域，紧紧把握海洋经济开发机遇期，不断加强对海洋产业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布局，致力打造国际一流海洋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与全球跨洋通信系统集成业务领导者。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72,361,535,695.62	66,438,660,493.32	8.91	62,490,771,52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780,396,751.25	28,534,959,312.28	11.37	25,642,878,413.65
营业收入	66,854,854,380.79	59,984,212,421.78	11.45	47,621,743,263.10
利润总额	3,033,466,489.59	3,295,721,046.03	-7.96	2,385,261,18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0,269,338.43	2,768,821,523.55	-3.20	2,153,605,3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5,221,774.16	2,576,272,123.47	-0.43	2,032,701,72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796,079.31	3,262,089,066.89	-13.93	1,857,423,23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6	10.28	减少1.32个百分点	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14	-3.51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14	-3.51	0.8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267,951,777.19	18,780,611,897.20	17,571,945,333.54	17,234,345,37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783,362.25	1,056,415,345.11	762,622,270.24	304,448,36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5,685,849.24	1,025,194,430.81	768,642,432.43	225,699,06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48,500.75	-71,745,369.35	488,421,399.84	2,314,471,548.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9,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3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7,535,573	593,765,498	24.07		质押	320,0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崔根良	0	95,294,433	3.86		质押	51,500,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498,277	83,826,145	3.4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7,485	29,015,195	1.18		无		其他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信财富·华彩H1503单一资金信托	-446,400	28,644,828	1.16		无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1,866,400	16,106,540	0.65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11,540	14,308,308	0.58		无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7,802,969	13,809,289	0.56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6,465,240	13,491,721	0.55		无		其他
毛慧苏	0	12,256,692	0.5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与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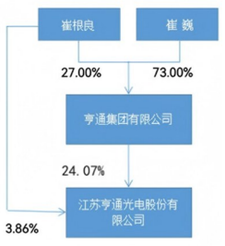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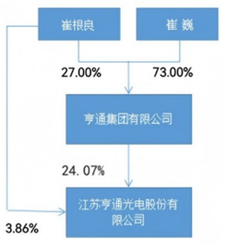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亨通光电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9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亨通光电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5-006号)。

2025年度，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措施，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创立于1993年，始终专注于在通信和能源两大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行业领先的光通信、智能电网、工业与新能源智能、海洋能源、海洋通信等产品与解决方案，具备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力，通过全球化产业与营销网络布局，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信息与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

2025年，公司紧跟国家战略谋发展，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深入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已在欧洲、南美、南亚、非洲、中北美洲等国家地区进行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产业的全球化布局，产业覆盖五大洲，海外产业布局不断完善。目前，公司累计拥有海外产业基地12个，全球化运营、市场竞争力及品牌价值不断提升。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8.5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0亿元。

近年来，公司保持持续稳健经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23-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达76.03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91亿元，同比增长34.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5亿元，同比增长98.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3亿元，同比增长107.68%。

2026年，公司将继续秉承“技术领先、成本领先、质量领先、服务领先”发展理念，把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把握信息互联、能源互联、万物互联带来的机遇，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科技引领”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始终坚持“四个以”(以引领市场为导向、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客户创造价值为目标、以引领行业发展为宗旨)，做优做强核心产业，持续提升行业竞争优势，建立产业发展地图，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及业务结构，打通产业链技术瓶颈；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加快推进海外业务跨越式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研发投入，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在光纤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超高压输电、海上风电工程与运营等领域拥有行业领先技术。公司加快5G通信、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工业互联网等前沿科技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建成全球光通信行业首座“世界灯塔工厂”；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国家级5G工厂、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院士工作站、国家CNAS认可及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近年来，新增一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坚定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之路。2023-2025年累计研发投入超60亿元；2025年度，公司持续在光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能源等板块的研发，研发投入超20亿元，研发投入居行业前列。

2025年，公司在特种光纤预制棒关键材料领域取得重要突破，高性能大尺寸深掺氟石英管核心指标达行业最高水平，满足下一代特种光纤用预制棒基材的需求，将更有力地推我国特种光纤技术在光纤传感、光纤医疗、高能激光制造、智能智算中心等关键细分赛道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持续加快光通信技术迭代升级和产品业务结构优化，推进在超低损耗光纤、海洋光纤、传能光纤、大带宽多模光纤、少模光纤、多芯光纤、空芯光纤、掺稀光纤、锥形光纤、匀化光纤、照明光纤等高端产品、特种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成果转化。

2026年，公司将继续瞄准科技创新前沿领域，加快通信和能源两大核心产业高端化布局，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持续研发投入，全面加速强链补链延链拓链，不断提升系统解决方案的集成能力，逐步打造构建自主可控产业链生态链协同发展新模式；结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积极探索在新一代通信、绿色低碳、海洋经济等领域的延伸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扎实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低碳化“六化融合”，加快升级转型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注重投资者回报

(一)落实回购方案，提振市场信心

近年来，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综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多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的方案。

自2019年以来，公司已完成四期回购部分股份。最近一期于2025年1月完成，该期回购金额约1.56亿元，累计回购股份1,416.87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57%。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回购金额约8.73亿元，累计回购股份6,304.26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2.56%。

在公司上述回购的股份中，960万股已用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928.36万股已于2022年用于2019年度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转股，2155.35万股已用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余股份将在未来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推进公司长远发展。

(二)持续现金分红，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方式践行投资者回报。2023-2025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金额约18.53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达到73.13%；若不计回购，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约15.98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为63.04%。

2026年，为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继续统筹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完善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此外，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已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每年常态化召开3次)、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股东会、投资者交流会、接待调研、参与券商策略会等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年，公司将围绕企业价值创造和传递，在合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互动，继续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搭建渠道多样、系统持续、深度有效的投资者交流体系，积极主动传递公司经营理念和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长期信赖的关系。

五、强化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025年以来，公司调整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更新制定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更新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进一步提升了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

2026年，公司将结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最新监管政策，推进修订相关制度；以第牢公司治理根基、规范运作流程、强化合规约束、保护投资者权益为核心，全面衔接2026年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及新准则相关规定，推动公司治理向“优质高效”升级，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

六、推进可持续发展

2023年，公司设立ESG委员会；至今已连续发布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ESG报告及各英文版ESG报告；2025年以来，公司新增3家国家绿色工厂，1家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成功获批首批省级零碳工厂1家、省级近零碳工厂1家、省级绿色工厂3家、市级零碳工厂1家和近零碳工厂3家、3家子公司通过SBTi(科学碳目标倡议)审核。

2026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ESG可持续发展体系建设，以高质量、低碳、绿色的发展理念为指导，加快推进产业升级、技术创新和环境保护，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致力于成为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国际化企业，为实现全球绿色发展贡献力量。

七、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不断探索先进的国际化企业运营管理模式，形成了以人才为核心的创新管理体系，持续加强战略性人才队伍的规划建设，打造具有全球视野及管理能力的国际化人才队伍、壮大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和核心人才队伍，以及高素质、高技能的匠人队伍。同时，公司建立了人才领先战略和薪酬激励体系，通过多层次的绩效激励，构建企业和员工的命运共同体，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开展了四期奖励基金、一期员工持股及一期股权激励，奖励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海内外一线优秀市场人员及突出贡献人员等。

2026年，公司将继续增强员工归属感，激励自我提升，实现对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效激励与约束，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始终贯彻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提高治理水平，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努力通过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2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228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00	关于2